

會計室 審定

11786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廿六日

示 批 撥 由 第

撥供應處長為食糧部助理員梁詩潤受懲後
努力服務清帳復會計班學籍一案令仰知
照由

件 附

批 在

存 案

李 方 空

張 志 誠

湖 北 省 政 府 訓 令

於 恩 施

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廿七日

八撥平價物品供應處本年九月廿四日

呈以本處食糧部助理員梁詩潤於受懲或一年以來努

力服務卓著成績清帳後該員會計班學籍等情。

建字第 73106

號

0

物

40

六本業前據會計處呈以該員在教育學院服務時統忽功
令緩於卅二年十月十七日以前有秘要字等語令飭永
不錄用嗣據省行呈以該員有志上進本行培植技術人
員之艱難始准留用察屬并緩指令俟其服務滿一年後
再行報府核辦各在案茲據秘書處員服務卓著成績應准
撤銷原處分除令准恢復原籍暨分列外仰即照

右令

連發

主席 王東

發印字之動
校對可就事